

#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证券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和要求，2025 年度，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优势，勤勉尽责、忠实履职。现将 2025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 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由 3 名委员组成，独立董事付宏恩先生（会计专业人士）担任主任委员，董事谭鹏先生及独立董事黄琳女士为委员。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委员人数占比过半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关于审计委员会人数比例的要求。

##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审计委员会积极开展相关工作，认真审阅议案，履行审查监督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决算、内控评价、内部审计、制度制订、投资后评价、反洗钱审计和聘请审计中介机构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就公司年报审计情况与审计中介机构进行了沟通。

报告期内，经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2025 年度共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 6 次，所有委员均亲自出席会议。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名称	会议议程
2025 年 1 月 9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	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2025 年 4 月 24 日	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	1.沟通公司 2024 年财务审计情况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总结以及调整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8 月 13 日	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二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选聘公司 2025 年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中介机构的议案》 3.审议《关于修订公司投资后评价工作办法的议案》
2025 年 9 月 8 日	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三次会议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30 日	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四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12 月 23 日	第十届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第 十五次会议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投资后评价报告的议案》 2.沟通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相关事项

### 三、审计委员会 2025 年度履职情况

#### （一）监督年报审计工作

2025 年 4 月，审计委员会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 2024 年度审计调整事项、审计结论、专委会关注事项进行沟通。审计委员会听取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审计内容相关调整事项、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及审计报告的出具情况等汇报。同月，审计委员会召开十届十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的议案》，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无异议，同意将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5 年 12 月，审计委员会召开十届十五次会议，听取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关于 2025 年报审计工作计划的汇报，审计委员会就审计范围、时间及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事项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

#### （二）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并予以认可，认为其具备为公司继续提供审计服务的条件和能力。结合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24 年报

审计中的工作表现，经审计委员会十届十二次会议审议，同意向公司董事会提议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进行审计期间，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工作的资质和专业能力，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按时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相关工作，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及时。

### （三）监督及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和内部审计工作总结的议案，指导公司审计部开展工作。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主管内审工作，保证内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公司审计部开展包括离任审计和专项审计在内的 106 项审计相关工作，有效完成年度审计计划，持续督促被审计对象落实整改，内部审计期限内整改完成率 100%；坚持审计对业务板块、重要子公司及分支机构全覆盖，聚焦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出管理提升建议 10 余项；与公司合规、风控部门建立月度贯通会机制，与巡察办建立共性问题会商机制，构建了整体联动、高效会商的监督机制。

### （四）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公司各期财务报告公允、全面、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报告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五）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

2025 年 4 月，审计委员会召开十届十一次会议，审阅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依据公司财务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没有发现公司报告期内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亦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六）指导及监督公司投资后评价工作

2025 年 8 月，审计委员会召开十届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投资后评价工作办法的议案》，对相关条款的修订和完善提出了指导意见，

进一步规范了公司投资后评价工作的程序和标准。

2025年12月，审计委员会召开十届十五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投资后评价报告的议案》，全面评估了年度投资项目的实施效果、经济效益及存在的问题，推动提升公司投资管理水平。

#### （七）其他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还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反洗钱工作审计报告的议案》等。

###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要求，秉持客观公正、独立审慎的工作原则，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地履行法定及章程赋予的职责。审计委员会依托委员自身专业素养与执业能力，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与指导作用，顺利完成报告期内各项既定工作任务，有效推动公司规范治理水平持续优化，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审计委员会2026年的工作计划

2026年，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严格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监管要求与公司制度规定，持续秉持谨慎、勤勉、忠实的履职原则，恪守独立、客观、公正、公平的职业准则，进一步提升审计委员会履职效能。审计委员会将聚焦公司财务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建设、内部审计工作开展、外部审计协作等重大事项，不断强化履职的独立性、专业性与有效性，充分发挥监督、审查与保障作用，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共同利益，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26年3月27日